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ble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 安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7)

###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

安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連同於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5	1,994,285	2,001,876
合約成本	6	<u>(1,893,866)</u>	<u>(1,934,222)</u>
毛利		100,419	67,65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923	904
行政開支		(36,875)	(43,907)
財務費用		(7,456)	(5,373)
應佔合營企業損益		<u>4,023</u>	<u>3,076</u>
除稅前溢利	6	65,034	22,354
所得稅開支	7	<u>(15,232)</u>	<u>(8,826)</u>
期間溢利		<u>49,802</u>	<u>13,528</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溢利	<u>49,802</u>	<u>13,528</u>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4,303)</u>	<u>—</u>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u>(14,303)</u>	<u>—</u>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35,499</u>	<u>13,528</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2.49</u>	<u>0.68</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1,487,004	1,207,51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91,274	87,2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265	11,155
		<u>1,589,543</u>	<u>1,305,917</u>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589,543</b>	<b>1,305,917</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1	278,883	307,320
合約資產		821,141	741,45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55,734	54,054
受限制現金		14,704	14,70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20,015	1,502,962
		<u>1,990,477</u>	<u>2,620,491</u>
<b>流動資產總值</b>		<b>1,990,477</b>	<b>2,620,491</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2	648,168	701,567
應付稅項		30,038	19,32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997,059	1,083,450
計息銀行貸款		24,680	205,442
		<u>1,699,945</u>	<u>2,009,786</u>
<b>流動負債總值</b>		<b>1,699,945</b>	<b>2,009,786</b>
<b>流動資產淨值</b>		<b>290,532</b>	<b>610,705</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880,075</b>	<b>1,916,622</b>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482,500	482,500
其他應付款	<u>9,653</u>	<u>11,699</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492,153</u>	<u>494,199</u>
資產淨值	<u>1,387,922</u>	<u>1,422,423</u>
權益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20,000	20,000
儲備	<u>1,367,922</u>	<u>1,402,423</u>
總權益	<u>1,387,922</u>	<u>1,422,423</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0,000	574,485*	(36,742)*	—*	864,680*	1,422,423	
期間溢利	—	—	—	—	49,802	49,802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異	—	—	—	(14,303)	—	(14,303)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4,303)	49,802	35,499	
二零二一／二二年 末期股息(附註8)	—	—	—	—	(70,000)	(70,000)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u>	<u>574,485*</u>	<u>(36,742)*</u>	<u>(14,303)*</u>	<u>844,482*</u>	<u>1,387,922</u>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20,000	574,485	(36,742)	—	791,800	1,349,543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528	13,528	
二零二零／二一年 末期股息(附註8)	—	—	—	—	(50,000)	(50,000)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u>	<u>574,485</u>	<u>(36,742)</u>	<u>—</u>	<u>755,328</u>	<u>1,313,071</u>	

\*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目構成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1,367,92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402,423,000港元)。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137,540)</b>	(88,476)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收購附屬公司		<b>(180,543)</b>	–
增加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	10	<b>(69,427)</b>	(53,293)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6,987)
受限制現金增加		–	(14,704)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249,970)</b>	(74,984)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b>54,680</b>	200,016
償還銀行貸款		<b>(235,442)</b>	(480,250)
已付股息	8	<b>(70,000)</b>	(50,000)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分		<b>(43,445)</b>	(15,781)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294,207)</b>	(346,01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b>(681,717)</b>	(509,47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期初餘額		<b>1,502,962</b>	904,9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b>(1,230)</b>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期末餘額		<b>820,015</b>	395,45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b>569,765</b>	395,458
無抵押定期存款		<b>250,250</b>	–
現金流量表內所述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820,015</b>	395,458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公司資料

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買賣。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開曼群島之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九龍塘窩打老道155號。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香港主要從事樓宇建築以及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RMAA」)工程。除通過收購佳祺有限公司(「佳祺」)以向上游擴展至預製組件業務外，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主要業務活動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為，金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金進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 2. 編製基準

此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載列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於下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3所述的採納經修訂或修正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在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一致，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而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法編製(該等人壽保險保單除外)，並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披露的全部資料，並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除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下文所述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在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其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載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概念框架的引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虧損性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了以下兩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

- (a) 合約工程分部從事合約工程，以總承建商或分判商的身份，主要涉及樓宇建築以及RMAA工程；及
- (b) 預製組件分部從事預製組件產品的製造、加工及銷售。

於本期內，本集團通過收購佳祺將業務擴展至預製組件。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由於佳祺之附屬公司持有的中國內地租賃土地上的廠房、辦公室及相關處所(統稱「惠州廠房」)正在建設，預製組件業務尚未開展。因此，本集團本期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僅源自其於香港的合約工程業務，本期間因而並無呈列有關收益明細及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有關本集團來自合約工程業務的收入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5。

除惠州廠房及相關物業、機械及設備之賬面總值266,772,000港元外，預製組件業務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佔本集團資產總值及負債總值的比例均不足1%，故本期間並無呈列有關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的分部資料。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分佈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1,311,506	1,294,762
中國大陸	266,772	—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所在地為基礎，不包括金融工具。

本集團中期經營不存在季節性或週期性影響。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所有來自合約工程的收入乃隨時間被確認。本集團的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樓宇建築的合約工程	1,994,285	2,001,876
RMAA工程合約工程	—	—
	<u>1,994,285</u>	<u>2,001,876</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1,366	190
政府資助	2,605	7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10	—
匯兌差額	842	—
	<u>4,923</u>	<u>904</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合約成本	1,893,866	1,934,222
自置資產的折舊	222	272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36,276	38,95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75,953	87,844
董事酬金	8,268	8,874
	<u>1,994,285</u>	<u>2,001,876</u>

## 7.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間費用	<u>15,232</u>	<u>8,826</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作出撥備。由於本期內本集團並無在中國大陸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故未就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宣派及支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35港元(3.5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025港元(2.5港仙))，總金額為7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000,000港元)。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者應佔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溢利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000,000,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 10.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i)購入於收購完成時價值為213,388,000港元的惠州廠房(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ii)於增加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使用69,42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293,000港元)；及(iii)為新的租賃協議及幾塊租賃土地確認新使用權資產44,957,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440,000港元)。

於報告期內並無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

## 11.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指合約工程應收款項。合約工程應收款項的支付條款於有關合約訂明，而款項通常於發出付款證明書日期起60日內到期結付。

本集團出讓其於若干合約工程的財務利益，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相關成員的若干一般銀行融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與相關合約工程有關而予以抵押作為有關銀行融資擔保的應收賬款總值216,19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0,008,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付款證明書日期劃分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六個月	<u>278,883</u>	<u>307,320</u>

## 12.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或付款證明書日期劃分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至三個月	351,163	467,841
四至六個月	32,648	37,188
超過六個月	<u>264,357</u>	<u>196,538</u>
	<u>648,168</u>	<u>701,567</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應付賬款包含應付保證金297,04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55,769,000港元)，其為不計息及一般結算期為一至四年。

除應付保留款項外，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及一般自發票日期或付款證明書日期起60天內清償。

### 13.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u>	<u>20,000</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的股本概無變動(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無)。

### 14.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提供獎勵及獎賞予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及全職僱員。該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生效，除另有註銷或修訂者外，將於該日期起計十年內持續生效。根據該計劃並視乎股東批准而定，就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購股權的股份數目上限為佔本公司於採納該計劃當日或期後股東批准更新該限制之日的已發行股本10%的該等股份數目(就此目的而言，不包括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於先前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該計劃授予每名合資格參與人士的購股權可發行股份數目上限乃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的1%。授出任何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的購股權須事先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若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份的0.1%及總值(以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為準)超過5百萬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14天內由承授人支付總計1港元的名義代價後獲接納。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須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10年內結束。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日報表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自該計劃採納日期起至批准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當日，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15. 或然負債

### (a) 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給予合約工程業務的若干客戶發出履約擔保而給予若干銀行的擔保金額為285,31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85,315,000港元)。

### (b) 索償

#### (i) 人身意外

在本集團的日常合約工程業務中，本集團或本集團之分判商的僱員因受僱期間遭遇意外以致受傷而向本集團索償。董事認為有關索償屬於保險的受保範圍，故有關索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政狀況或業績及經營業務構成任何重大負面影響。

#### (ii) 分判商索償

在本集團的日常合約工程業務中，分判商不時向本集團提出各種索償。當管理層作出評估並能合理估計索償的可能結果時，將預提索償金額。如果無法合理估算索償金額或管理層相信損失的可能性很小，則不會預提索償金額。

## 16.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在建工程	579,673	84,797
收購佳祺	-	181,400
收購一間潛在合營企業(附註)	-	125,000
	<b>579,673</b>	<b>391,197</b>

附註： 相關買賣協議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終止。

## 17. 關連方交易

### (a) 關連方交易

除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其他部分所詳述的該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曾與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向一間由於魏振雄先生(「魏先生」)， 本公司一名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 持有及控制的公司支付的租金	(i), (ii), (iv)	1,404	1,404
自一間合營企業購買產品及安裝服務	(i), (iv)	5,935	31,313
向魏先生收購佳祺	(i), (iii)	181,400	-

附註：

- (i) 該等交易乃按相關訂約方互相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 該等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最低豁免水平的持續關聯交易。
- (iii) 該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聯交易。
- (iv) 董事認為，該等關連方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的酬金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7,769	4,933
退休福利支出	36	54
	<hr/>	<hr/>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總酬金	<b>7,805</b>	<b>4,987</b>

18.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值計量

(a)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除因於中國內地之業務活動而承受貨幣風險，產生以交易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外，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者一致。

(b) 公允值計量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賬款、合約資產、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應付賬款、合約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及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者除外)於當前交易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參照保險公司所提供的現金價值釐定。

19.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中期業績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安保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的綜合收入為1,994,28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001,876,000港元輕微下降0.4%。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毛利為100,419,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7,654,000港元上升48%。而本期間的溢利則為49,80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528,000港元）。毛利及淨利潤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間完成了一項重大的樓宇建築項目而其實際已發生的成本較以前估算的為低所致。因此，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0.68港仙上升至本期間的2.49港仙。

###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0.035港元（3.5港仙），總金額為7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000,000港元）。該二零二一／二二年末期股息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支付。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決議不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業務回顧

#### 市場狀況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特區政府」）承諾增加房屋用地供應及公屋單位數目、實施兩項「十年醫院發展計劃」以及「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的支持下，未來數年來自公共工程的建築合約的投標機會將會持續而穩定。

## 本集團表現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的收入為1,994,285,000港元，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001,876,000港元相若。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重大合約之合約估計總值及未完成合約估計價值分別為授予(i)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之約41.31億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8.04億港元)及34.48億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5.43億港元)；及(ii)本集團的合營業務之約186.75億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6.75億港元)及108.94億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9.03億港元)。預期該等合約將於約一至三年內完成。

毛利率自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4%上升至本期間的5.0%。增加主要源於本期間完成了一項重大的樓宇建築項目而其實際已發生的成本較以前估算的為低所致。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本集團個別合約工程項目在不同報告期間的毛利率將不會保持在該項目的整體毛利率，而是會視乎於該期間實際進行的具體建築工序所產生的經核定實際收入及所產生的成本而有所波動。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以下重大建築合約，預計合約價值為5.96億港元：

- 觀塘定安街公共租住房屋發展計劃。

另一方面，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以下重大合約：

- 屯門第54區第1及1A號公共房屋發展計劃建築工程。

##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04,000港元上升至本期間的4,923,000港元。大幅上升主要源於(i)於本期間收取由特區政府所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的「2022保就業」計劃所提供的補助金2,409,000港元；(ii)由於本集團把閒置現金存作定期存款，利息收入由上期的190,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1,366,000港元；及(iii)因投資於中國內地的新業務而發生的匯兌收益84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3,907,000港元減少7,032,000港元至本期間的36,875,000港元。行政開支的重大減少主要由於(i)減少10,000,000港元捐款；及(ii)本期間因佳祺收購事項(如本通告所定義)及若干擬進行的關聯交易而令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2,778,000港元。

## 財務費用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7,4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373,000港元)。銀行貸款利息於本期間上升2,186,000港元，原因是本期間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普遍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期產生及錄得的租賃負債的利息減少103,000港元至2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7,000港元)。

## 應佔合營企業損益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合營企業的溢利4,02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76,000港元)完全來自本集團持有50%權益的Gold Victory Resources Inc.及其附屬公司的損益。

##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期間應課稅溢利的增加，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826,000港元，增加6,406,000港元至本期間的15,232,000港元。

## 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溢利

鑒於上述因素，母公司持有者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528,000港元，增加36,274,000港元至本期間的49,802,000港元。

## 財務回顧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公司的資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本集團主要依靠內部產生的資本和銀行借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權益總額為1,387,92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422,423,000港元)。

本集團根據淨槓桿比率來監察資本架構。而淨槓桿比率以計息銀行貸款總額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和受限制現金，除以總權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槓桿比率為0%(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0%)。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502,962,000港元下跌45%至於本期末的820,015,000港元。下跌主要由於(i)淨償還銀行貸款；(ii)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iii)收購佳祺有限公司(「佳祺」)所支付的代價；(iv)支付重新發展位於香港九龍觀塘勵業街7號的地皮(「有關地皮」)及由佳祺之附屬公司持有的中國內地租賃土地上的廠房、辦公室及相關處所(統稱「惠州廠房」)之建築成本；及(v)派發二零二一／二二年末期股息。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分別為1.17及1.30。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值計量。

本集團的銀行信貸主要包括銀行貸款、銀行透支及履約擔保，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額度為2,750,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400,000,000港元)，其中1,956,00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425,243,000港元)尚未動用。

展望未來，由於重新發展有關地皮及建造惠州廠房，預計未來六個月內，將耗用大量資金。本集團將繼續持審慎和謹慎的態度以運用資金及作資本承擔。

## 利率及外幣匯兌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均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本集團的銀行賬戶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的主要銀行開設，相關銀行賬戶的利率由有關銀行拆放利率而釐定。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僅於香港經營業務，而除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美元計值外，本集團的業務交易均以當地貨幣計值。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通過收購佳祺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因此，本集團主要因業務活動產生以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結算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而承受貨幣風險。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利率及貨幣對沖或投機活動。

##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餘額為1,487,00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207,511,000港元)。上升乃由於(i)收購佳祺而取得惠州廠房(於收購完成時價值為213,388,000港元)；(ii)增加使用權資產(包括於香港購置幾塊租賃土地)及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合共114,384,000港元；(iii)計提折舊36,498,000港元；及(iv)匯兌調整12,948,000港元。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餘額為本公司為兩名執行董事購買的人壽保險的現金價值。保險的現金價值乃根據定期結算表中所載，按已付保費總額加所賺取之累計利息再扣除根據保單條款及條件所作出之任何收費而釐定。

## 應收賬款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為有關已完成及在建合約工程項目的合約工程應收款。應收賬款為進行工程的進度款項，金額經由客戶發出及自其處取得的階段付款證明書核定。應收賬款水平主要受截至報告期末前的工程進度及經客戶核定自其處取得的階段付款證明書中的核定金額所影響。所有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應收賬款已於期後收回(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收回100%)。

## 合約資產

本期末餘額主要為應收保證金457,65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32,326,000港元)及未發出階段付款證明書的收入363,48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09,125,000港元)。應收保證金指客戶為確保本集團履約所需的保留金。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主要為合約工程項目的預付保險費、處理建築廢物按金以及租金和水電費按金。

##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流動及非流動部份餘額分別為997,05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83,450,000港元)及9,65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1,699,000港元)，其主要為合約工程成本的撥備、應付員工費用、應付有關地皮的重建成本及已確認的租賃負債。本期末的總結餘減少主要由於(i)合約工程成本的撥備下跌53,601,000港元；及(ii)結付承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付建築成本及董事花紅。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分別把1,157,7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175,685,000港元)、216,19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0,008,000港元)、331,6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2,076,000港元)及143,89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62,895,000港元)的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應收賬款、與合約工程有關的未發出付款證明書的收入及應收保證金以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股份權益抵押予若干銀行，以擔保該等銀行授予本集團相關成員的若干銀行信貸。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存款總值14,70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4,704,000港元)存放於相關銀行作為該銀行就本集團的合約工程項目開出的履約擔保的保證存款。此外，本集團期末賬面總值為24,6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10,442,000港元)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於相關銀行持有的若干存款賬戶作為本集團相關成員的責任的持續抵押品。

## 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5。

##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6。

## 所持重大投資及對資本資產進行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除了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外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批准其他重大投資或重大增購資本資產。

## 收購佳祺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本集團與魏先生訂立有條件的出售及收購協議，收購佳祺全部已發行股份及佳祺與其附屬公司應付及結欠魏先生的全部有關款項，現金代價為181,400,000港元(「佳祺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佳祺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及關聯交易。佳祺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並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完成。有關佳祺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批准本中期業績公告當日，佳祺及其附屬公司尚未開展業務，彼等目前正在建造惠州廠房以為將來生產預製組件產品。預計惠州廠房的結構工程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成。

董事會相信佳祺收購事項可將本集團業務擴展至上游製造業務，所產生的裨益及協同效應符合本集團以垂直整合策略來提高利潤及股東回報，特別是通過確保產品質素、產品供應、改善成本管理或控制及透過縮短各項目所用建築時間提高產能。

## 前景

特區政府致力增加公營房屋單位供應。其已物色足夠土地，在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三二年間提供約360,000個公營房屋單位，以期達到其於十年內提供301,000個公營房屋單位的目標。

誠如2022年施政報告所述，特區政府已開展多項大型發展項目，並將透過提高地積比率來加大「北部都會區發展」的密度。

鑒於社區對住房和醫療服務的需求仍然強勁，加上特區政府啟動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的新引擎所帶動，香港的建造業中長期前景明朗。

展望未來，我們相信通過佳祺收購事項擴展至上游預製件業務(包括生產組裝合成組件)，以及與亮雅發展有限公司(一間由魏先生的兒子最終持有及控制的公司，其已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訂立了兩份框架協議(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分別經兩份補充協議修訂和補充))的合作來擴大我們的潛在客戶群，均使我們投標新項目更具競爭力並把握香港建造業的機遇。我們將繼續尋求與我們的業務夥伴整合的機會以減低建築成本、提升項目效益及產生協同效應，為本公司之股東創造長期合理的回報。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聘用309名(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5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工作經驗及參考現行市場狀況以釐定彼等的薪酬。除一般薪酬外，本集團因應本集團業績、個別項目的業績及僱員的個人表現，或會向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獎勵旅遊、教育津貼及培訓計劃。

本公司於其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並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本集團各成員的董事及全職僱員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該計劃為本集團提供一項靈活措施以挽留、激勵、回饋、酬報、補償及／或向計劃參與者提供利益。自採納計劃之日起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亦無於損益內扣除任何金額作為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蒙燦先生(主席)、高贊明教授、李文彪醫生、李毓湘博士及麥淑卿女士所組成，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向董事會匯報。蒙燦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具有合適的會計資格及財務事宜的經驗。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事宜進行商討。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 刊載業績公告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ableeng.com.hk>)。載有上市規則所要求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二／二三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在上述網站上提供。

##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全體管理人員及僱員的努力不懈與貢獻，以及本公司所有股東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安程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游國輝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游國輝先生  
張浩源先生  
劉志輝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魏振雄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贊明教授  
李文彪醫生  
李毓湘博士  
麥淑卿女士  
蒙燦先生